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

JANGHO

目 录

一、重要提示.....	3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重要事项.....	7
四、附录.....	11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刘载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赵世东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846,152,497.01	15,173,891,871.78	2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83,122,841.68	4,653,861,282.26	13.5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537,348.64	-948,985,053.61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1,054,648,152.01	8,414,718,749.72	31.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3,559,087.01	290,708,156.45	-5.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5,217,838.80	271,540,362.36	-13.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9	6.24	减少 0.55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4.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4.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 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6,401.36	18,147,745.2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及固定 资产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 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 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 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 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 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 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 补助除外	4,109,455.00	16,059,068.74	当期新增政府补助及与资 产相关政府补助本期摊销 额合计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 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 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 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 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 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72,670,339.76	通过多次交易实现控股合 并形成的投资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 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 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 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 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 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 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 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 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 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 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 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 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	4,303,774.27	4,404,625.82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公允 价值变动损益

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231,002.49	29,171,378.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029,722.32	50,437,960.7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40,120.68	-7,209,191.46	
合计	15,737,987.40	38,341,248.2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42,267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北京江河源控 股有限公司	0	315,645,200	27.35		质押	68,310,000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刘载望	0	284,086,566	24.62		无		境内自然人
新疆江河汇众股 权投资有限公司	0	156,137,600	13.53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北京城建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	0	27,240,000	2.36	27,240,000	无		国有法人
北京嘉喜乐投资 有限公司	0	10,650,000	0.92		未知		未知
北京益诚智盛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0	7,200,000	0.62		未知		未知
王波	0	6,834,000	0.59	6,810,000	无		境内自然人
陈桂珍		3,225,160	0.28		未知		未知
内蒙古燕京啤酒 原料有限公司	0	2,642,223	0.23		未知		未知
乔丽华	2,129,931	2,553,002	0.22		未知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北京江河源控 股有限公司		315,645,200		人民币普通股	315,645,200		
刘载望		284,086,566		人民币普通股	284,086,566		
新疆江河汇众股 权投资有限公司		156,13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56,137,600		
北京嘉喜乐投资 有限公司		10,6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50,000		
北京益诚智盛投 资管理有限公司		7,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200,000		
陈桂珍		3,225,160		人民币普通股	3,225,160		
内蒙古燕京啤酒 原料有限公司		2,642,223		人民币普通股	2,642,223		
乔丽华		2,553,002		人民币普通股	2,553,002		
聚达（北京）投 资有限公司		1,91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918,400		
陈楚桥		1,42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421,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富海霞女士与自然人股东刘载望先生为夫妻关系，其中刘载望先生和富海霞女士分别持有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85%和 15%的股权。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大幅变动项目原因说明(单位：元，以下同)：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87,997,608.00	16,519,657.53	432.68%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港源装饰所致。
应收账款	8,803,093,590.76	6,225,368,144.84	41.41%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港源装饰及梁志天设计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67,325,383.56	394,566,211.62	271.88%	主要系公司对年初出售六家子公司的原应收款项因合并范围变化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190,172.62	636,296,170.51	-99.50%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港源装饰所致。
在建工程	184,673,542.88	93,694,954.57	97.10%	主要系公司在建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319,379,332.00	209,083,407.31	52.75%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港源装饰及梁志天设计所致。
商誉	784,143,869.77	228,918,192.24	242.54%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港源装饰及梁志天设计所致。
应付账款	5,258,630,746.38	3,585,421,591.83	46.67%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港源装饰及梁志天设计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1,613,707.77	148,672,986.21	-45.11%	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上期计提的奖金所致。
应交税费	160,270,416.67	117,980,587.44	35.84%	主要系公司本期合并港源装饰及梁志天设计所致。
应付利息	47,108,538.80	8,958,086.93	425.88%	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应付债券和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170,292,968.89	34,645,036.07	391.54%	主要系公司应付收购梁志天设计股权余款。
长期借款	23,775,000.00	17,434,420.55	36.37%	主要系公司增加贷款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65,657.42	3,951,164.14	48.45%	主要系公司合并梁志天设计所致。

2、利润表大幅变动项目原因说明：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1,054,648,152.01	8,414,718,749.72	31.37%	主要系公司合并港源装饰及梁志天设计所致。
营业成本	9,400,225,755.44	6,983,148,661.46	34.61%	主要系公司合并港源装饰及梁志天设计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7,405,919.87	67,183,563.53	134.29%	主要系公司合并港源装饰所致。
财务费用	138,033,190.04	194,752,980.31	-29.12%	主要系公司汇兑损失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47,516,610.97	47,336,268.62	-200.38%	主要系公司处置六家子公司投资损益及合并港源装饰所致。
所得税费用	31,873,239.24	65,543,695.32	-51.37%	主要系公司处置六家子公司确认投资损益，形成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3、现金流量表大幅变动项目原因说明：

主要会计报表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	增减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537,348.64	-948,985,053.61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加大回款力度，回款情况改善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30,880.13	-635,047,605.90	不适用	主要系公司合并港源装饰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8,492.28	258,769,822.18	-97.17%	主要系公司收到贷款同比减少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事项类型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完成期限	目前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的承诺	股份限售	刘载望	自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和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并且在卖出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买入发行人股份，买入后六个月内不得再行卖出发行人股份。	2014年8月18日	股份限售36个月已履行完毕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自北京江河幕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经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收购该部分股份。	2014年8月18日	履行完毕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应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由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控股期间，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每年转让不超过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由公司高管控股期间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避免同 业竞争	刘载望	1、不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将尽一切可能之努力使本人/本公司其他关联企业不从事于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3、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4、如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从事的业务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有竞争，则本人/本公司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 5、不向其他业务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如果未来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本公司将本着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优先的原则与江河幕墙协商解决。 7、如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本公司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江河幕墙，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本公司及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无条件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江河幕墙及其全体股东利益和控股子公司不受损害；如果江河幕墙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务机会。 8、在江河幕墙发行 A 股并上市后，如本人/本公司及/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江河幕墙及其控股子公司之间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形，本人/本公司将促使江河幕墙依据有关同业竞争的信息披露规则，详细地披露同业竞争的性质、涉及同业竞争的相关交易的具体情况以及本人/本公司是否履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接受投资者的监督。	作为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期间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富海霞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新疆江河汇众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承诺	偿还债券本息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及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发行人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等措施。 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如果本公司不能按时支付利息或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及时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50%。	2017 年 12 月 7 日	严格履行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与江河创建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江河创建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和达成	自 2013 年 9 月 27 起至长期	严格履行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承诺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	刘载望、富海霞夫妇	交易的优先权利；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江河创建及其子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就承诺人与江河创建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市场定价等方式。		
	避免同业竞争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不得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江河创建、港源装饰及其下属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尽一切可能使其他关联企业不从事与其构成竞争业务；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于业务与其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如其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从事的业务与其有竞争，将对此事项实施否决权；不向其他业务与其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其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如未来承诺人或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其存在同业竞争，将本着对其优先的原则与发行人协商解决，并对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其发生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将会通知江河创建、港源装饰，并将无条件放弃该商业机会，确保其不受伤害。	自 2013 年 9 月 27 起至长期	严格履行
		刘载望、富海霞夫妇			
	其他承诺	北京江河源控股有限公司	如因北京港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在昌平区占用的房屋、土地的权属瑕疵问题对港源装饰造成任何损失，城建集团、王波将按照各自在本次交易中所转让的港源装饰的股权比例向江河创建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江河创建第一大股东江河源承诺：如因上述房屋和土地的权属瑕疵问题对港源装饰、江河创建造成任何损失，江河源愿意在城建集团、王波赔偿的基础上，承担其余的全部损失。	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
其他承诺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完成后的十八个月内，江河创建将促使港源装饰的其他股东按照符合法律规定的方式解决委托持股问题。	2015 年 7 月 10 日	严格履行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执行新会计准则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报告期，经公司财务人员对新颁布和新修订会计准则涉及的相关会计政策变动的分析，认为此次新颁布和新修订的会计准则的实施对公司自身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具有重要影响，不进行追溯调整, 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没有影响。

公司名称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载望
日期	2014 年 10 月 29 日

四、 附录

4.1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76,658,036.24	1,896,937,172.9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7,997,608.00	16,519,657.53
应收账款	8,803,093,590.76	6,225,368,144.84
预付款项	402,631,696.23	382,481,167.7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1,221.57	456,780.8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67,325,383.56	394,566,211.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39,420,259.92	4,194,760,200.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9,132,722.41	6,670,642.68
流动资产合计	16,486,280,518.69	13,117,759,978.76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5,421.53	16,146.94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90,172.62	636,296,170.51

投资性房地产	5,112,199.65	5,478,260.81
固定资产	871,301,920.64	701,505,807.42
在建工程	184,673,542.88	93,694,954.57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19,379,332.00	209,083,407.31
开发支出		
商誉	784,143,869.77	228,918,192.24
长期待摊费用	12,809,186.91	10,394,23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9,096,332.32	170,744,714.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9,871,978.32	2,056,131,893.02
资产总计	18,846,152,497.01	15,173,891,871.7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00,045,152.84	1,987,682,084.05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3,308,122.26	
应付票据	2,238,857,864.69	2,151,772,215.38
应付账款	5,258,630,746.38	3,585,421,591.83
预收款项	1,832,391,511.79	1,466,092,749.9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1,613,707.77	148,672,986.21
应交税费	160,270,416.67	117,980,587.44
应付利息	47,108,538.80	8,958,086.93
应付股利	60,566,203.00	2,358,600.00
其他应付款	170,292,968.89	34,645,036.0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953,085,233.09	9,503,583,937.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775,000.00	17,434,420.55
应付债券	893,162,067.08	891,648,269.94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4,447.00	134,447.00
递延收益	53,533,153.66	55,876,907.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65,657.42	3,951,164.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6,470,325.16	969,045,208.78
负债合计	12,929,555,558.25	10,472,629,146.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4,050,000.00	1,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218,471,674.48	1,783,264,176.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0,176,102.41	25,407,127.9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423,206.64	190,423,206.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00,001,858.15	1,534,766,771.1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合计	5,283,122,841.68	4,653,861,282.26
少数股东权益	633,474,097.08	47,401,442.88
所有者权益合计	5,916,596,938.76	4,701,262,725.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846,152,497.01	15,173,891,871.78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4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 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83,202,051.66	987,656,69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91,545.00	7,550,000.00
应收账款	6,228,301,003.45	5,426,594,130.38
预付款项	53,278,975.31	111,425,645.37
应收利息		456,780.8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827,638,164.30	1,482,955,742.70
存货	2,305,299,014.82	2,393,186,652.4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776.28	175,807.99
流动资产合计	11,207,879,530.82	10,410,001,450.9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5,421.53	16,146.94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14,143,214.04	1,571,574,870.23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10,410,881.69	307,248,549.02
在建工程	82,338,253.59	72,268,045.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4,104,126.37	126,967,901.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241,082.58	7,332,58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8,344,321.83	123,397,157.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86,747,301.63	2,208,805,254.55
资产总计	13,894,626,832.45	12,618,806,705.5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35,000,000.00	68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52,278,070.22	1,100,477,985.08
应付账款	3,403,976,562.16	2,864,336,584.43
预收款项	909,682,374.87	724,618,337.46
应付职工薪酬	25,110,322.94	58,451,962.18
应交税费	27,169,871.50	64,721,002.98
应付利息	42,947,086.86	6,390,949.78
应付股利	25,251,616.00	
其他应付款	1,897,236,532.64	1,694,367,916.5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318,652,437.19	7,198,364,738.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93,162,067.08	891,648,269.94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34,447.00	134,447.00
递延收益	45,668,352.44	47,678,127.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8,964,866.52	939,460,844.12
负债合计	9,257,617,303.71	8,137,825,582.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54,050,000.00	1,120,000,000.00
资本公积	2,218,468,420.95	1,778,542,420.9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501,993.95	2,812,885.5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423,206.64	190,423,206.6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070,565,907.20	1,389,202,609.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637,009,528.74	4,480,981,122.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3,894,626,832.45	12,618,806,705.52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 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4,085,899,373.26	3,163,036,438.37	11,054,648,152.01	8,414,718,749.72
其中：营业收入	4,085,899,373.26	3,163,036,438.37	11,054,648,152.01	8,414,718,749.7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943,580,701.03	3,075,753,586.82	10,677,541,554.89	8,138,497,630.42
其中：营业成本	3,452,893,366.28	2,650,902,913.75	9,400,225,755.44	6,983,148,661.4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7,084,573.47	28,083,571.31	157,405,919.87	67,183,563.53
销售费用	42,400,052.74	41,006,950.14	153,372,302.60	134,240,492.51
管理费用	237,406,970.95	231,019,149.61	710,782,893.01	670,113,523.87
财务费用	53,542,908.95	40,434,119.07	138,033,190.04	194,752,980.31
资产减值损失	100,252,828.64	84,306,882.94	117,721,493.93	89,058,408.7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41,293.64		-3,308,539.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62,298.79	16,710,409.12	-47,516,610.97	47,336,268.62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6,622,264.66	103,993,260.67	326,281,446.46	323,557,387.92
加：营业外收入	17,088,140.85	13,196,266.62	41,845,135.88	23,199,202.81
减：营业外支出	883,902.88	576,289.58	-4,092,493.72	932,602.7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63,593.39	237,384.19	1,096,320.23	322,052.7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826,502.63	116,613,237.71	372,219,076.06	345,823,987.94
减：所得税费用	35,636,834.39	22,962,564.43	31,873,239.24	65,543,695.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7,189,668.24	93,650,673.28	340,345,836.82	280,280,292.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457,810.49	101,999,035.43	273,559,087.01	290,708,156.45
少数股东损益	30,731,857.75	-8,348,362.15	66,786,749.81	-10,427,863.83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5
七、其他综合收益	4,044,340.17	-5,900,338.39	-9,737,026.55	7,403,630.41
八、综合收益总额	131,234,008.41	87,750,334.89	330,608,810.27	287,683,923.0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0,501,829.51	96,365,158.04	263,609,559.44	297,967,561.9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0,732,178.90	-8,614,823.15	66,999,250.83	-10,283,638.9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上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末金额(1-9 月)
一、营业收入	2,180,277,432.85	2,262,585,545.03	6,072,960,573.64	5,822,717,501.65
减：营业成本	1,992,876,898.40	1,853,457,592.67	5,424,217,680.58	4,876,001,776.8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582,169.51	26,763,444.40	49,782,845.52	62,680,954.84
销售费用	20,883,176.70	35,300,785.31	88,322,699.25	134,815,173.79
管理费用	93,407,011.41	102,735,451.74	284,181,233.93	309,844,536.22
财务费用	8,613,245.33	29,544,383.68	99,080,151.32	115,080,228.72
资产减值损失	54,934,610.22	74,216,626.97	16,494,955.88	95,522,590.80
加：公允价值变 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 以“-”号填列）			-384,583,393.35	4,785.00
其中：对联营企 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 损以“-”号填 列）	-11,019,678.72	140,567,260.26	-273,702,386.19	228,777,025.47
加：营业外收入	6,336,795.22	10,119,990.35	23,578,462.24	15,486,906.22
减：营业外支出	108,155.25	309,179.06	871,863.66	573,074.21
其中：非流动资 产处置损失	70,305.50		70,305.50	1,747.40
三、利润总额（亏 损总额以“-” 号填列）	-4,791,038.75	150,378,071.55	-250,995,787.61	243,690,857.48
减：所得税费用	4,135,587.76	20,265,054.75	-24,683,085.06	28,909,628.64
四、净利润（净 亏损以“-”号 填列）	-8,926,626.51	130,113,016.80	-226,312,702.55	214,781,228.84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 收益(元/股)				
六、其他综合收 益	4,172,452.74	-548,824.41	689,108.36	149,330.24
七、综合收益总 额	-4,754,173.77	129,564,192.39	-225,623,594.19	214,930,559.08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90,201,336.08	7,698,195,717.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1,144,807.37	52,529,476.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748,419.55	16,992,144.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620,094,563.00	7,767,717,338.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074,258,551.46	7,299,076,769.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	940,317,068.56	710,572,629.30

付的现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7,998,546.63	189,691,351.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7,057,744.99	517,361,641.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59,631,911.64	8,716,702,39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537,348.64	-948,985,053.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713,165.51	65,168,606.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35,914.76	26,321.8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952.22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28,100,537.69	17,845,462.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7,312,570.18	83,040,390.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2,905,824.84	148,087,996.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934.89	57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05,883,012.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844,917.8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7,781,690.05	718,087,996.7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30,880.13	-635,047,605.9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55,433,965.28	1,788,474,165.5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7,94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9,091,913.61	1,798,274,165.5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78,383,205.33	1,216,292,563.0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0,638,160.70	211,700,220.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752,055.30	111,511,559.5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1,773,421.33	1,539,504,343.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18,492.28	258,769,822.1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25,278.22	-5,752,755.0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7,362,698.01	-1,331,015,592.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99,459,836.92	2,031,538,804.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62,097,138.91	700,523,212.18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4 年 1—9 月

编制单位：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93,680,986.03	5,194,285,625.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41,621.59	4,400,818.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393,737.86	11,020,863.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7,916,345.48	5,209,707,307.5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582,679,915.32	4,514,608,592.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31,583,111.73	358,146,293.5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559,315.46	140,575,769.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1,851,579.06	249,536,166.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9,673,921.57	5,262,866,822.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42,423.91	-53,159,514.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41,567.13	4,785.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2,952.2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31,545.46	17,665,407.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36,064.81	17,690,692.4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72,080.24	89,925,870.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934.89	644,352,844.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		

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620,015.13	734,278,71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983,950.32	-716,588,021.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55,000,000.00	59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5,000,000.00	593,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05,000,000.00	696,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933,720.14	193,401,942.6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68,115.31	97,839,075.5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701,835.45	987,241,018.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8,701,835.45	-394,241,018.2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0,721.56	-778,049.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3,132,640.30	-1,164,766,60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1,983,174.18	1,506,200,071.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8,850,533.88	341,433,467.27

法定代表人：刘载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兴利

会计机构负责人：赵世东

4.2 审计报告

若季度报告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则附录应披露审计报告正文。

适用 不适用